

## 第六十三屆普通話水平測試(PSC) 報名須知

### 考試資訊

- 測試日期：2026年8月14日至8月17日（星期五至星期一，四日考期）
- 測試地點：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北角城教學中心  
（炮台山港鐵站B出口；以准考證上的測試地點為準）
- 測試形式：現場面測
- 測試費用：港幣1,060元正
- 報名代碼：2440-1032NW

### 報名程序

#### 1. 準備文件

- HKU SPACE 報名表(SF26)
- 身份證明文件（包括簽證等）副本
- 家長同意書（未滿18歲考生適用，請家長事先填寫並簽妥）

#### 2. 遞交方式

- 現場報名：前往 HKU SPACE 報名中心遞交資料及繳費，中心包括：
  - 金鐘教學中心
  - 北角城教學中心
  - 九龍西分校
  - 港島東分校
  - 港大保良何鴻燊社區書院
  - 九龍東分校
  - 上水教學中心
- \* 地點及辦公時間請瀏覽：<https://hkuspace.hku.hk/learning-centre>

- 網上報名：於 HKU SPACE 網頁：<https://hkuspace.hku.hk/prog/psc-national-putonghua-proficiency-test> 實名註冊\*並線上付款。三個工作日內帶齊上述文件至任一報名中心確認。

### 【網上報名注意事項】

- 1) 英文姓名的空格必須與身份證完全相同；
- 2) 曾經報讀 HKU SPACE 課程的學員，請確認個人資料為最新資料；
- 3) 資料有誤/文件不齊之申請或會被取消。
- 4) 完成繳費後，申請人可憑身份證在報名中心領取正式收據（Official Receipt）。正式收據限列印一次，不會補發，請慎重保管。

### 確認報名及『考試時間意願』填寫

中心將在申請人完成報名結束後經電郵發出報名確認及『時間意願表』填寫，敬請留意以下注意事項：

- 測試時間將根據報考「先到先得」原則分配；
- 如填報資料有誤或不全，本中心將根據實際報名情況安排測試時間，而不另行通知或說明；
- 如於電郵所載之截止日期前未有提交時間意願表，將被視為放棄選擇時間，由本中心統一安排測試時間；
- 申請結果將致函通知。一經交表，不可再更改測試時段。請勿重複遞交，否則該申請將會被取消；
- 准考證及考生須知會於考試日約兩星期之前平郵遞寄出，敬請注意查收。

### 測試模式 – 面測

常規的普通話水平測試採用面測的模式，由兩位國家級普通話水平測試員主持，一位是由國家語言文字工作委員會普通話培訓測試中心派出，另一位是由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派出，進行現場評核。應試人逐一接受測試，測試員即時評分。測試試卷是由國家語言文字工作委員會普通話培訓測試中心提供的，測試時應試人按測試員的指示完成測試。

考生在本中心所考取的面測成績及資格，獲國家語言文字工作委員會普通話培訓測試中心承認。

## 測試流程

1. 考生須於**登記時間**持身份證及准考證到場登記，「備考時間」為測試的其中一個環節；
2. 進入備試室前須將手機及電子裝置關機並妥善存放，直至考試結束；
3. 考生進入備試室領取試卷，代表測試已開始。考生將有 15 分鐘的備考時間，期間只可用學院提供文具與參考書，但不得塗污；
4. 備試結束由職員帶領進考場，不可提前翻閱試卷；
5. 進入考場向測試員報上姓名和試卷號碼；
6. 測試採用面試混合模式，過程全程錄影錄音；
7. 測試完畢需即時交回試卷並安靜離場；
8. 測試後約兩個月內將會以書面發出成績通知書；
9. 證書於成績覆核期完結後一個月內另行以書面通知考生領取日期及時間，到指定地點領取。

## 成績覆核

成績通知書發出後十天內為成績覆核期。如有意申請成績覆核，請在成績覆核期內遞交申請電郵到本中心（[hkpeac@hkuspace.hku.hk](mailto:hkpeac@hkuspace.hku.hk)）申請，覆核費用為港幣 500 元正。我們會向語委提交考生的申請，覆審成績即為最終成績。考生會於成績覆核期後一個月內獲通知有關覆核結果。

## 聯絡查詢

網頁：<https://hkuspace.hku.hk/prog/psc-national-putonghua-proficiency-test>

WhatsApp：9057 0241（不可通話）

電話：3762 0805

電郵：[hkpeac@hkuspace.hku.hk](mailto:hkpeac@hkuspace.hku.hk)

## 普通話水平測試（簡稱 PSC）

是國家語言文字工作委員會、國家教育委員會、廣播電影電視部於 1994 年 10 月發佈的一項語言考試制度。這項考試的目的在於考查以漢語方言為母語的人掌握和使用普通話所達到的標準程度。語言知識、漢語拼音和書面語言能力不在測試範圍。測試採用口試方式進行，形式包括朗讀字詞與短文、判斷和說話。

普通話水平測試（PSC）的試卷共有**五個部分**（滿分 100 分）：

測試內容	時間	分數	目的
讀單音節字詞 100 個	3.5 分鐘	佔 10%	測查應試人聲母、韻母、聲調讀音的標準程度。
讀多音節詞語 100 個	2.5 分鐘	佔 20%	測查應試人聲母、韻母、聲調和變調、輕聲、兒化讀音的標準程度。
選擇判斷	3 分鐘	佔 10%	測查應試人掌握普通話詞彙和語法的程度。
朗讀一篇 400 字短文	4 分鐘	佔 30%	測查應試人使用普通話朗讀書面作品的水平，在測查聲母、韻母、聲調讀音標準程度的同時，重點測查連讀音變、停連、語調以及流暢程度。
命題說話	3 分鐘	佔 30%	測查應試人在無文字憑藉的情況下說普通話的水平，重點測查語音標準程度、詞彙語法規範程度和自然流暢程度。

詳情請參閱新版綱要《普通話水平測試實施綱要(2021 年版)》，由語文出版社出版發行，分繁體、簡體字版本。

PSC 成績分為**三級六等**，即一、二、三級，每個級別均有甲、乙兩等，根據應試人在測試中所獲得的分數確定等級。一級甲等為最高成績。